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06)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之通函(「該通函」)。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布所用惟未界定之詞彙具有該通函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公布就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之表決結果。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表決之監票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共有1,855,082,831股已發行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及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第一項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854,751,069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46.08%。拿督斯里謝清海(「謝先生」)、其聯繫人及本公司全部核心關連人士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合共持有1,000,331,762股股份，因此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及第17.03(4)條之附註放棄投票贊成第一項決議案。

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及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第二項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1,839,317,108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99.15%。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蘇俊祺先生(「蘇先生」)及其聯繫人合共持有15,765,723股股份，因此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4)條之附註放棄投票贊成第二項決議案。

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之決議案表決結果如下：

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之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一.	批准向謝先生授予認股權，以根據認股權計劃以每股4.14港元之行使價認購22,307,000股股份。	92,751,488 (27.86%)	240,125,815 (72.14%)	332,877,303
二.	批准向蘇先生授予認股權，以根據認股權計劃以每股4.14港元之行使價認購5,612,000股股份。	879,850,169 (78.56%)	240,146,172 (21.44%)	1,119,996,341

因此，第一項決議案未獲通過及相關認股權不再具任何效力，而第二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承董事會命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廣志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拿督斯里謝清海、蘇俊祺先生、洪若甄女士及何民基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世達博士、大山宜男先生及黃寶榮先生。